证券代码：920239　　证券简称：长虹能源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84

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0 月 29 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方式

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 年 10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
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邵敏先生

6.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
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

则》等相关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8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2026 年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29 日